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HU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1)

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下列日期刊發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i)(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而言)(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ii)(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而言)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iii)(就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而言)進一步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iv)(就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而言)更換核數師；(v)(就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而言)(其中包括)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的復牌指引；及(vi)(就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而言)委任法務專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或所採納者具有相同涵義。

最新進展情況

業務營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裝修服務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現有合約合計14份，包括履行中合約及尚未履行的合約，而其中5份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及七月獲授。於本公告日期尚待確認作收入的合約總金額達約31百萬澳門元。

自本公司股份(「股份」)暫停買賣以來，本集團於所有重大方面一如既往開展其業務營運。董事會將持續評估及監察暫停股份買賣帶來的營運及財務影響(如有)。

復牌進展

刊發尚待刊發的財務業績

於本公告日期，先機(「核數師」)已開展其核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核實期初結餘、發送確認函、索求及審核會計記錄等。

核數師就核數而言將會考慮國富浩華(香港)風險管理有限公司(「國富」)的工作範圍及法務調查(「調查」)結果。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將視乎於(其中包括)刊發針對核數問題進行獨立法務調查結果而落實。

本公司將盡快於切實可行情況下進一步刊發公告，以向股東告悉刊發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寄發本公司二零二一財年年報的預期日期。

針對核數問題的獨立法務調查

於本公告日期，國富正在編製調查報告。本公司將適時刊發調查結果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一日上午九時正暫停買賣。股份買賣將繼續暫停直至符合復牌指引載述的所有復牌條件為止。

承董事會命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錦鴻先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錦鴻先生、余銘濠先生及邱恩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俊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姍桃絲女士、胡祖杰先生及林至穎先生。